

性別平等 有愛無礙

圖文-湖內分局書記薛純宜



【不一樣又怎樣－紀錄片葉永鋹篇】

講到從小個性被一般人認為女性化的葉永鋹，常因此受到某些同學欺負，甚至要在大家面前強行脫他褲子以驗明正身，讓他嚇得不敢在下課時間去上廁所，是什麼樣的文化暴力讓一個小孩正常上廁所充滿恐懼？儘管向學校多次反應卻從未獲得改善，甚至曾留下紙條寫著「媽媽妳救救我」，卻依舊無法阻止憾事發生。

這份遺憾，激起了有關「性別平權」的意識，讓人更重視在多元社會中，每個人都應該擁有被平等對待的權利。儘管經過這麼多年，葉媽媽仍以一己之力希望能幫助更多遭受不平等性別待遇的孩子，希望這世界上不要再發生遺憾。

由國片導演侯季然所拍攝的紀錄片中，葉媽媽在闡述這些過程時，堅毅的神情讓所有人都十分不捨，引述兒子的心理醫生說：「看他不正常的人，本身就不正常！」，在2010年葉媽媽參加高雄第一次同志遊行也大聲地告訴大家：「我曾經誇下海口，我不救了我的小孩，我要救像他一樣的小孩！」、「孩子們，你們要勇敢！」

葉媽媽最心痛的告白與呼籲，台下不只掌聲連連，更多的是感謝與感動的眼淚。葉永鋹或許不是同性戀，但絕對是性別歧視下的受害者。發生特別的事在身上並不代表是異類，就剛好發生了，也許一開始會很恐慌，但是可以試著跟信任的家人朋友或是心理諮商師分享，要相信自己、懂得接納自己，不管心理、生理性別是什麼，沒有人規定世界上只能有生理心理性別男、生理心理性別女這兩種，傳統教育告訴我們如何才是正常的，但是所謂的正常有標準答案嗎？

抑或我們為了尋求大眾的認同感才假裝自己是正常的，葉永鋹的犧牲，讓《兩性平等教育法》修改為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，並明定，任何人不因其生理性別、性傾向、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等不同，而受到差別之待遇。無非是希望社會能對多元性別有更多的理解，更多的包容，更知道如何和社會中「不一樣」的人平等共存，更重要的是要告訴大家

：不一樣，又怎樣！